

开创法治宣传教育新局面

中央宣传部副部长 孙志军

全民普法和守法是依法治国的长期基础性工作。中宣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不断加大工作力度，努力推进法治宣传教育开创新局面、迈上新台阶。

积极推动宪法精神深入人心、落地生根。要在全社会深入开展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的宣传教育活动，通过举办报告会和各类群众性活动，编写宪法学习主题图书等多种形式，大力弘扬宪法精神，让宪法家喻户晓、深入人心，为全面贯彻实施宪法提供坚实思想基础、营造良好氛围。要组织各级各类媒体生动鲜活讲述宪法故事，深入宣传宪法的重要地位、作用和贯彻实施的重大意义，深入宣传宪法修改的总体要求和原则，深入宣传宪法修正案的核心要义，深入宣传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学习和贯彻实施宪法的实际行动，不断增强广大干部群众宪法意识。要抓住“12·4”国家宪法日这一重要契机，大力组织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使宪法宣传走入日常生活、走入人民群众，推动在全社会形成宪法学习宣传的热潮。

积极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入法入规、形成机制。要

按照中央印发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立法修法规划》要求，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完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立法修法协调机制，形成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审查标准，从源头上确保新制定的法律法规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维护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价值导向与内在逻辑的统一与权威，既确保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入法入规审查的有效开展，又利于提高立法工作效率，真正让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入法入规制度化。要更好发挥法治在解决诚信缺失等道德领域突出问题中的作用，着力健全公民和组织守法信用记录，完善跨部门跨地区跨行业的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的联动机制，集中开展专项治理，强化有利于诚信建设的法治环境和政策导向，推动形成崇法守信的社会风尚。

积极推动法治宣传教育向基层延伸、守正创新。要推动法治宣传教育进一步向基层延伸、在群众中开展，用好基层法治宣传阵地，扩大法治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开展生动直观的法治宣传教育。要抓住党和国家工作人员、青少年等重点人群开展法治宣传教育。要推进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加强优秀法治宣传教育产品创作生产。要落实媒体公益普法制度，深化“诚信建设万里行”主题宣传活动，推动形成舆论监督揭露问题、部门地方正面回应问题、采取措施推动解决问题的良性循环，营造“知信、用信、守信”的良好氛围。要适时发布“诚信之星”，强化全社会诚信守法意识。要落实“谁

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推行法官、检察官、行政执法人员、律师以案释法制度，把法治宣传教育贯穿执法全过程，让人们在解决问题中学习宪法法律知识。